



联合国

HSP/EB.2026/19/Add.1



联合国人居署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Distr.: General
14 September 202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局

2026 年第二次会议

2026 年 11 月 24 日和 25 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 5

审议并酌情核准 2027 年人居署工作方案草案及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预算草案

2027 年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工作方案草案及联合国生境 和人类住区基金会预算草案**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一、 导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执行主任关于 2027 年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拟议工作方案草案及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拟议预算草案的报告（HSP/EB.2026/21）。在审议报告期间，行预咨委会会见了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代表，后者提供了补充资料和澄清，最后于 2026 年 5 月 14 日收到了书面提交材料。

2. 执行主任的报告指出，参考了 A/81/6 (Sect. 15)号文件所载的 2027 年拟议方案预算以及 2025 年方案绩效 A 部分。人居署的任务规定源自联大各项相关决议和决定、包括联大设立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第 3327 (XXIX)号决议和联大设立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的第 32/162 号决议所确立的优先事项。联大通过第 56/206 号决议将人居中心改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自 2002 年 1 月 1 日生效。联大通过其第 73/239 号决议，为人居署设立了一个新的治理结构，包括具有普遍代表性的人居大会、由 36 个成员组成的执行局和常驻代表委员会。人居大会在分别于 2019 年 5 月和 2023 年 6 月举行的第一届和第二届会议上通过了决议（A/81/6 (Sect. 15)，第 15.1 段），为人居署的工作提供了进一步指导。

* HSP/EB.2026/17。

** 本文件印发前英文原文未经正式编辑。

二、2027 年拟议工作方案

3. 2027 年拟议方案预算提供了关于 2027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的信息。2027 年拟议方案计划遵循人居署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该计划由 2025 年 5 月人居大会核准。拟议方案结构参考了战略重点和执行手段。工作方案集中于人人获得适当住房、土地和基本服务，包括改造非正规住区和贫民窟，以协助推动可持续城市化（A/81/6 (Sect. 15)，第 15.4 段）。

三、2027 年拟议员额和非员额所需资源

A. 财务概览

4. 人居署的财务框架包括以下三大资金来源：

(a) 联大核准的联合国经常预算拨款；

(b)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捐款，其中非专用预算拨款由执行局核准，专用预算拨款由执行主任核准；

(c) 技术合作捐款，其中预算拨款也由执行主任核准（HSP/EB.2026/21，第 4 段）。

5. 技术合作捐款是各国政府和非政府捐助方自愿提供的专用资源，用于执行符合人居署任务规定及其工作方案和战略计划的国家级特定技术活动。方案支助收入是通过专用资金支出获得的，根据关于方案支助账户的行政指示，该收入为直接方案费用支出总额的一个百分比。此外，出于管理目的，基金会非专用账户和经常预算被视为人居署的核心资源。报告进一步指出，根据联大第 75/233 号决议，已尽一切努力，根据人居署新的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的优先事项，在综合预算框架内合并了预计的核心和非核心资源（同上，第 6–9 段）。**行预咨委会重申需要不断审查人员和业务费用，并表示相信今后的预算报告中会继续提供按资金来源分列的细目。**

6.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人居署已根据会员国 2025 年 5 月核准的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修改其组织结构，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生效。结构修改包括整合资源，以优化工作流程和效率，这是在经常预算下以削减后的人力资源继续履行人居署的任务所必需的。对于 2027 年预算规划而言，考虑了如何削减一些 P4 和 P5 级职位，以便设立更多 P3 级和当地雇员职位。委员会还获悉，人居署仍然依靠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内罗毕办事处）办理薪酬事务、差旅事务以及东道国服务联络。

7. 委员会还获悉，2026–2029 年战略计划存在以下主要挑战：

(a) 过去两年由于流动性限制，冻结了一些经常预算职位；不过，人居署并未面临预算外资金来源（包括基金会非专用基金）方面的流动性危机，因为所有捐款均为自愿性质，且已收到相关资金；

(b) 需要确保基金会非专业基金得到持续支持，使人居署得以开展规范性和全球性工作。如果不能获得持续的非专业供资，人居署就必须重新考虑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下的规范性工作。委员会获悉，有 31 个会员国在 2025 年提供了捐款，这是自 2020 年以来捐款会员国数量最多的一次，因此反映出人居署在努力扩大核心捐款的捐助方群体，同时也标志着扩大与会员国合作的积极趋势。此外，一个策略是将规范性工作融入项目之中，例如世界城市论坛这个

项目就会支持人居署规范性工作的宣传和知识组成部分（另见下文第 26 至第 27 段）。

8.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2026–2029 年战略计划认识到当前的全球供资环境紧张，包括官方发展援助减少，其应对措施是将人居署的战略重点集中于人人获得适当住房、土地和基本服务，确保人居署的工作仍然优先次序清晰、以需求为导向，并符合会员国的需要。**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人居署维护其规范性和全球性工作的努力。委员会强调，必须确保预算外活动和相关资源分配继续与会员国根据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核准的优先事项和各项目标保持一致。行预咨委会相信，对预算估计数和人居署业务进行的任何更改，均会在执行局审议本报告时向其突出强调。**

B. 2027 年资源计划

9. 如预算报告表 1 至表 8 及下表所示，人居署所需资源总额预计（四舍五入后）为 1.984 亿美元，较 2026 年核定数额 1.876 亿美元增加 5.8%。2027 年所需资源包括：(a) 1.816 亿美元（91.5%）用于方案活动；(b) 决策机关 130 万美元（0.7%）；(c) 行政领导和管理 580 万美元（2.9%）；(d) 方案支助活动 970 万美元（4.9%）。

10. 2027 年预测总体反映了根据 2025 年实际数和 2026 年预算水平估算的交付水平。预算文件第 3 节提供了相关信息，包括关于各种资金来源的信息（HSP/EB.2026/21，第 10 段）。

11.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2026 年到 2027 年 5.8%（1 090 万美元）的总体增长在员额费用（540 万美元）和非员额费用（550 万美元）之间平均分配。下文表 1 列出了员额费用的增长情况，主要是由成本调整、交付要求提高以及基金会非专用基金和方案支助基金规定的结构变化（分别提出设立 14 个和 28 个新职位）合并推动的，目的是确保有足够的执行新的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针对现有职位的标准员额费用调整也是费用增加的原因之一。

表 1
员额费用

资金来源	2026 年核定数	变动数额	变动百分比	2027 年估计数
基金会非专用	3 485.6	1 712.3	49.1	5 197.9
经常预算	10 882.4	3.0	—	10 885.4
方案支助	7 646.6	3 667.0	48.0	11 313.6
员额费用共计	22 014.6	5 382.3	24.4	27 396.9

12. 委员会获悉，关于下文表 2 所示的非员额费用，其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计技术合作活动的执行规模将会扩大，相关费用增加 520 万美元（占 550 万美元的 95%），同时也是因为技术合作专用资金呈增长趋势。非员额费用增加的主要推动因素在“赠款和捐款”项下，增加 810 万美元，原因是预计 2027 年执行伙伴开展的活动将有所增加。

表 2
非员额费用

资金来源	2026 年核定数	变动数额	变动百分比	2027 年估计数
基金会非专用	1 509.7	(763.9)	(50.6)	745.8
经常预算	1 366.8	133.8	9.8	1 500.6
基金会专用	48 116.8	378.6	0.8	48 495.4
技术合作	109 937.6	5 193.2	4.7	115 130.8
方案支助	4 610.5	584.6	12.7	5 195.1
非员额费用共计	165 541.4	5 526.3	3.3	171 067.7

13. 委员会还获悉，2026 年至 2027 年间，方案支助资源的增长共计 420 万美元（35%），主要源于与员额相关的费用，其次是订约承办事务费用。员额费用增加了 370 万美元（48%），约占总增长的 86%，主要是由于拟增设 28 个职位。非员额费用仅增加了 60 万美元（13%），占总增长的其余 14%。

14. 委员会获悉，这反映出工作重点已转向加强内部机构能力，而非扩大行政支出；而员额费用增加则反映方案管理、监督、合规和受托管理支持职能得到的强化，特别是为了应对项目交付量增加、捐助方报告和合规要求提高，以及管理日益扩大的专用和多合作伙伴资金组合所带来的复杂性。此外，委员会还获悉，在咨询人（18%）、差旅费（18%）和一般业务费用（5%）方面，为提高效率进行了削减。

15. 预算报告第 11 段指出，根据每个次级方案在预算年度的预期交付成果以及人居署的战略优先事项，对每个战略领域的所需资源进行了估计，这是在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的四个新次级方案之间分配资源的依据。下表提供了按支出子类别分列的资源细目。

表 3
按支出子类别分列的资源细目
(千美元)

支出子类别	2024 年 核定数	2024 年 实际数	2025 年 核定数	2025 年 实际数	2026 年 核定数	变动数额	变动 百分比	2027 年 估计数
员额	21 495.7	19 806.4	25 402.1	24 986.7	22 014.6	5 382.3	24.4	27 396.9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55 410.0	61 368.9	49 376.2	63 960.9	60 939.6	274.5	0.5	61 214.1
招待费	3.3	—	3.4	—	3.4	0.1	2.9	3.5
专家	73.7	—	101.8	—	78.3	—	—	78.3
咨询人	341.4	124.1	384.2	158.9	353.7	(39.7)	(17.7)	314.0
代表差旅	11.6	—	12.0	—	12.0	—	—	12.0
工作人员差旅	3 098.9	9 528.4	7 242.8	3 634.0	5 116.7	(1 784.4)	(34.9)	3 332.3
订约承办事务	25 782.0	30 304.6	28 548.4	36 293.3	28 385.7	3 558.8	12.5	31 944.5
一般业务费用	14 707.4	17 666.9	11 529.9	11 570.0	18 217.5	(4 691.3)	(25.8)	13 526.2
用品和材料	837.7	1 424.4	1 958.0	640.5	667.7	(74.1)	(11.1)	593.6
家具和设备	2 310.9	2 518.8	3 604.5	2 198.0	2 454.4	(151.9)	(6.2)	2 302.5
赠款和捐助款	51 021.8	46 872.2	51 148.1	64 702.1	48 391.0	8 083.1	16.7	56 474.1
房舍改善	604.8	5.7	—	1 417.5	900.6	332.3	36.9	1 232.9
其他费用	0.3	20.5	—	—	20.8	18.9	90.9	39.7
共计	175 699.5	189 599.9	179 311.4	209 561.9	187 556.0	10 908.6	5.8	198 464.6

资料来源：HSP/EB.2026/21，表 27。

16.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预算报告表 12 和表 27 中提供的补充信息，并相信今后的预算报告能对重大差异作出详细说明，包括在方案支助费用、人员配置、订约承办事务、赠款和捐款等方面的差异。委员会注意到，2027 年的拟议资源为 1.984 亿美元，与 2026 年核定预算相比增加了 1 090 万美元（即 5.8%）。委员会还注意到，2027 年的拟议预算比 2025 年的实际支出减少了 1 110 万美元。委员会认可为削减工作人员和咨询人差旅费所作的努力，以及为支持方案国而增加的专门用于赠款和捐款的资源，并相信将向执行局提供有关拟增加的员额资源的进一步信息（另见下文第 27 段）。

C. 资源预测和调动

17.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为支持其新战略计划的实施，人居署制定了一项专门的资源调动战略，围绕两个相辅相成的目标展开：(1) 确保向人居署提供直接的资金和实物捐助，包括核心资源和专用资源，以便有效且大规模地开展其规范和业务活动；(2) 创造条件，扩大用于可持续城市发展的资源（途径包括政策指导、倡导和伙伴关系），并将住房、土地和基本服务纳入融资框架。

18. 委员会获悉，人居署将在业务层面采取更具战略性且更加多元化的伙伴关系方式，包括巩固与政府及政府间合作伙伴的现有关系，从分散的、以项目为基础的供资模式转向更加协调一致、多年期且以方案为导向的合作，并扩大与新伙伴和非传统伙伴的合作。其中包括非经合组织的发展伙伴、地方和区域政府、城市网络、基金会、慈善机构、私营部门、多边开发银行以及国际金融机构。与此同时，人居署表示，将通过联合国集合基金、纵向基金、联合方案拟订、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以及与联合国其他实体的战略协作，加强其利用更大规模资金的能力。

19.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近年来，各供资构成部分的资金结余均足以满足资源需求。专项资金流一直达到或超过预算水平，而基金会非专用资金在 2025 年未达到预算水平，缺口约为 80 万美元。在截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已收到的 40 万美元之外，预计人居署的长期捐助方将在 2026 年向基金会非专用基金提供约 220 万美元的自愿捐款。虽然人居署在扩大其核心捐助方范围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发展中国家的捐款有所增加，但仍需加大力度，争取从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OECD-DAC）成员国获得更多非专用资金，并进一步拓宽捐助方范围，以达到 2026 年 500 万美元的核定预算水平。委员会获悉，非专用资金对于维持人居署的规范性职能以及核心管理和执行能力仍然至关重要，因此，该部分资金的任何短缺均可能影响这些职能的全面履行。此外，外地业务、国家办事处和全球方案的主要资金来源是专项资金，包括技术合作资金和基金会专项资金。截至 2026 年 4 月，资金流约为 1.4 亿美元且保持稳定，预计不会对外地行动或外地办事处造成不利影响。

20. 委员会还收到了关于可能采用指示性分摊比额模型的信息；在该模型中，对于基金会非专用资源，自愿捐款的供资模式无法为该资金来源提供可预测且有保障的资金，无论会员国核准的预算规模如何。人居署表示，正在考虑参照环境署的模式制定一项指示性分摊比额表，以供提交执行局和人居大会审议，以弥补差距，协调会员国在批准战略规划、年度工作方案和预算方面的作用，并就基金会非专用资源为战略规划和工作方案提供可预测的资金。委员会获悉，人居署认为，指示性分摊比额模型不仅将增加核心基金会非专用资源，还将使会员国更清楚地认识到，会员国批准的用于战略规划、年度工作方案及其相关预算的拨款，未必应像迄今为止一直表述的那样被视为自愿性质，而应

视为一项责任，一旦年度工作方案及其相关预算获得核准，就应对此作出坚定承诺。

21.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在扩大捐助方群体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注意到专用资金来源一直达到或超过了预算水平。不过，委员会还指出，基金会非专用资金在 2025 年尚未达到估计水平，存在 80 万美元的缺口。委员会再次注意到人居署计划开展的资源调动工作，并相信其将进一步努力扩大供资选项和提高非专用核心资金水平和可预测性。委员会还相信，未来的预算报告中将包含关于资金趋势、资源调动工作以及正在审议的、涉及基金会非专用资金融资模式的任何提案的最新信息。

D. 经常预算资源

22. 联大每年核准拨予人居署的经常预算资源，这些资源按以下方案预算款次进行拨付（见 HSP/EB.2026/21，第 5 段）：

(a) 第 15 款（人类住区）是从摊款中直接分配给人居署的款项；

(b) 第 23 款（技术合作经常方案）是用于人类住区和城市可持续发展领域的部门咨询服务的间接拨款；

(c) 第 35 款（发展账户）涉及通过联合国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管理的特定发展项目；

(d) 通过第 2 款（联大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以及会议管理）从经常预算中分配给人居署的其他资源，用于支持人居署授权的会议构成部分，以及通过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拨付的用于语言课程的小额培训基金（第 29D 款（行政，内罗毕））。

行预咨委会在其关于 2027 年联合国拟议方案预算的报告中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A/81/7 (Sect. 15)）。

E. 一般财务准备金

23. 如拟议预算第 18 和第 19 段所述，根据执行局第 2022/5 号决定，人居署的政策是将任何年份基金会非专用资金普通准备金的最低水平定为 300 万美元或下一财政年度核定预算的 20%，以较高者为准。由于 2027 年 500 万美元拟议预算的 20%（100 万美元）低于 300 万美元，2026 年的准备金将定为 300 万美元，而 2027 年的准备金将根据 2028 年核定预算设定。

F. 所需人员配置

24. 根据预算报告表 7 和表 8 以及下表所示，共拟议设立 174 个员额，其中包括：(a) 经常预算下 66 个员额；(b) 基金会非专用资金项下 33 个员额；(c) 方案支助基金项下 75 个员额。

表 4
按资金来源分列的 2026–2027 年员额分配

资金来源	专业及以上职类								小计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共计
	USG	ASG	D-2	D-1	P-5	P-4	P-3	P-2/1		NPO	LL	OL	
2026													
基金会非专用	–	1	–	5	2	–	3	1	12	–	7	–	19
经常预算	1	–	1	4	6	17	13	5	47	–	17	2	66
方案支助	–	–	–	–	7	9	10	2	28	2	17	–	47
2026 年共计	1	1	1	9	15	26	26	8	87	2	41	2	132
2026 年至 2027 年变动 (减少)/增加													
基金会非专用	–	(1)	–	1	3	2	–	–	5	–	9	–	14
经常预算	–	–	–	–	–	–	–	–	–	–	–	–	–
方案支助	–	–	1	–	(1)	–	15	3	18	1	9	–	28
净变动	–	(1)	1	1	2	2	15	3	23	1	18	–	42
2027													
基金会非专用	–	–	–	6	5	2	3	1	17	–	16	–	33
经常预算	1	–	1	4	6	17	13	5	47	–	17	2	66
方案支助	–	–	1	–	6	9	25	5	46	3	26	–	75
2027 年共计	1	–	2	10	17	28	41	11	110	3	59	2	174

缩略语：USG——副秘书长；ASG——助理秘书长；D——司处长；P——专业人员；NPO——本国专业干事；LL——当地雇员；OL——其他职等。

25. 咨询委员会询问后获得了关于 2020 年起核准的工作人员职位（见下表）的信息，并获悉，人居署的员工队伍包括由工作人员职位核心资源供资的工作人员以及其他人员，其中包含项目工作人员、咨询人、个体订约人、联合国志愿人员和实习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居署的员工总数为 1 500 人，包括工作人员和非工作人员两类人员，他们共同使人居署能够在全球范围内履行其职责。

表 5
2020 年至 2026 年核准的工作人员职位及 2027 年拟设工作人员职位

基金/年份	类别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基金会非专用	预算外	135	58	69	14	19	19	19	33
经常预算	经常预算	73	75	75	82	82	82	66	66
方案支助	预算外	47	50	61	61	56	55	47	75
共计		255	183	205	157	157	156	132	174

26. 委员会获悉，员额数量的增加反映了为支持执行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以及加强人居署在问责、监督和成果方面所需的核心能力而进行的调整，人居署 90% 以上的资金来自预算外来源。此外，推动增长的因素还包括：需要管理复杂的项目组合，满足日益严格的捐助方合规和报告要求，通过执行伙伴和国家办事处支持分散式项目执行，以及在经常预算波动的情况下保障核心职能。委员会获悉，人员编制的增加主要集中在中级和初级职等（P-2 至 P-4 和当地雇员）的方案支助岗位，而非高级职等。高级职等员额从 70 个（2020 年）减少到 30 个（2027 年），其中管理岗位所占比例从 27% 降至 17%。委员会还获悉，拟

议的变更符合效率目标，具体体现在：减少重复工作、加强内部控制、降低审计和执行风险，并使组织能够以更少的高级职位完成更多项目，从而打造一个更精简、更注重交付并与战略计划优先事项相一致的组织。

27. 人居署提议在 2027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中，在预算外资源项下增设 52 个新职位，裁撤 10 个职位，净增 42 个新职位。在 42 个职位中，14 个拟由基金会非专用基金拨款，28 个拟由项目支助基金拨款。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在审查了新战略计划的人员配置需求后，人居署开展了一次结构审查和需求评估，由此形成的人员配置提案反映了为应对资金限制、不断变化的方案交付要求以及效率考量而进行的结构调整，具体如下：

(a) 将 1 个 P-5 职位和 4 个较低级别职位从方案支助基金转入项目资金，以更好地协调资金来源与职能；

(b) 裁撤 3 个职位（2 个 P-4、1 个本国专业干事），以体现优先顺序调整，倾向于促进交付的职能；

(c) 将助理秘书长职位向下改叙为 D-2 级别，仍由基金会非专用资金供资。此次改叙旨在精简高级管理结构，同时保持战略和监督能力，并降低高级职等的费用负担；

(d) 在行政领导和管理类别下增加 12 个职位，从 21 个增至 33 个，具体如下：（一）将 5 个现有的区域主任职位从工作方案类别重新划归至行政领导和管理类别，作为长期常设职位，直接负责监督战略计划在所有区域的执行工作。人居署指出，此次职位重新分类反映了这些职位在战略指导、成果监督和组织问责方面的作用，而非执行管理职能的扩大；（二）设立 8 个职位（1 个 P5、1 个 P4、2 个 P3、4 个当地雇员），以加强行政领导和管理。

28. 关于资金减少的影响，委员会获悉，2020 年至 2025 年期间，由经常预算供资的人员配置总体保持稳定，这表明联大对核心规范性任务的资金支持具有可预测性。2026 年职位数从 82 个减少到 66 个，这反映了整个秘书处面临的更广泛的预算限制，因此需要对关键的法定职能和治理职能进行战略性优先排序。在预算外资金方面，基金会非专用员额资源从 2020 年的 135 个员额减少到 2023 年的 14 个员额，这反映出资源的可用性和可预测性下降，从而限制了人居署为规范性工作、跨领域工作以及催化性工作提供资金的能力，这些工作传统上由非专用捐款提供支持。相比之下，项目支助资金相对稳定，预计 2027 年将有所增加，这反映了因执行新的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而对项目交付和合规要求所作的预期调整。委员会获悉，预算外资源的减少、特别是非专用资金的减少限制了机构的灵活性，导致活动的优先排序更加严格；虽然部分核心任务仍通过经常预算资源得以落实，但方案参与、创新及上游支持的范围和规模已因资金水平受限而受到影响。

29.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执行主任正在牵头对人居署结构进行全面审查，以配合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其中包括员额的降级、裁撤和归并，以及集中某些行政支助职能（见上文第 25 段）。委员会注意到，人居署的人员配置总体有所增加，从 2026 年的 132 个员额增加到 2027 年拟设的 174 个员额。委员会还注意到，5 个现有的区域主任职位已经改叙，并在行政领导和管理类别下增设了职位，从而使员额总数从 21 个增加到 33 个；此外，2027 年拟设的方案支助资金供资职位的比例也从 132 个职位中的 47 个（36%）增加到 174 个职位中的 75 个（43%）。委员会还注意到，在基金会非专用和方案支助资源项下拟

增加的人员配置依据的是预算外活动预计有所增长；委员会相信，将继续根据实际收入、执行能力以及不断变化的供资情况对人员配置水平进行审慎审查，同时确保人员配置结构仍然符合战略计划规定的业务和区域交付要求。委员会认为，关于行政领导和管理类别（包括联络处职位）以及方案支助类别下增设员额的要求，应从其与地域和业务优先事项的一致性角度出发，在人居署执行局审议本报告时向其提供进一步的说明。

四、其他事项

A. 联合国 80 周年倡议与全系统合作

30. 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人居署在可持续城市化以及人人享有适当住房、基本服务和土地方面的任务规定，对于广泛的发展及人道主义优先事项至关重要，其中包括：和平、安全与保障；气候行动与韧性；人权和社会包容，包括妇女、青年、残疾人、老年人及土著人民的权利和需求；当地经济发展和就业；数字化转型；粮食安全和水安全；公共卫生；地方治理和参与式进程。在此背景下，人居署已将加强与联合国各机构和各署的合作列为其优先事项的核心，这一工作将在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框架下继续推进。

31. 委员会还获悉，在过去八年里，人居署与联合国各实体推进了合作伙伴关系并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其中包括世界气象组织、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联合国道路安全问题特使办公室、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南合办）、联合国信息和通信技术厅（信通厅）、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罪办）、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联合国妇女署、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民航组织）与地方 2030 联盟（一个由 14 个实体参与的全系统性合作机制），旨在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由人居署担任共同主席。

32. 此外，委员会获悉，人居署已将世界城市论坛定位为联合国系统的战略性召集机制，为联合国各实体提供了一个综合性平台，以便协调其在可持续城市发展、住房、土地、基本服务以及非正规住区改造方面的政策、规范和业务工作。专门设立的“联合国一体化”系列活动和会议可促进联合国不同实体之间的全球对话。此外，鼓励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参与世界城市论坛并为此作出贡献，以便将国家层面的方案拟订和国家城市优先事项体现于全系统的相关工作，反之亦然。关于互补性工作与伙伴关系，委员会收到了有关非洲、亚太地区、东欧、中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以及阿拉伯国家各项举措的补充信息，这些举措旨在避免工作重复并支持战略计划的执行。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就全系统协作以及为加强伙伴关系所作努力提供的信息，并相信人居署将继续利用机构间合作，包括在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和联合国 80 周年倡议的背景下，以提高效率、发挥协同效应并避免工作重复。

B. 监督和问责制

33. 执行主任报告附件一汇总了为落实咨询和监督机构相关建议所采取的后续行动。该表显示，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人居署 2018 年至 2024 年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的各项建议，有些正在执行，另一些则在取得进展。**行预咨委会再次强调，必须及时执行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C. 公平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均衡

34. 报告没有列入关于人居署工作人员的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均衡的信息。咨询委员会询问后获得了最新信息，其中显示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所有资金来源下各员额和职位的在职工作人员总数为 337 人，其中包括 187 名担任专业及以上职等职位的工作人员，以及 150 名担任一般事务及其他职位的工作人员。其中 184 名员工为女性，153 名为男性。担任专业及以上职等职位的 187 名工作人员为 58 个会员国的国民，其中 52 名工作人员为非洲国家组 19 个国家的国民，34 名为亚太国家组 11 个国家的国民，4 名为东欧国家组 3 个国家的国民，16 名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 8 个国家的国民，78 名为西欧和其他国家组 15 个国家的国民，2 名为美利坚合众国国民，1 名来自不属于上述区域国家组的一个国家。就性别分布而言，其中 96 名工作人员为女性，91 名为男性。

35. 委员会还获悉了为提高地域代表性和性别均等而采取的措施，包括扩大和丰富申请人群体，特别是来自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的会员国的申请人，并利用定向人才储备计划，这是在与会员国建立的“有目的伙伴关系”框架下开展的一项全秘书处范围的战略举措，旨在促进公平的地域分配并满足不断变化的人才需求。委员会获悉，积极主动且有针对性的外联工作，加上对现有人才库的有效利用，对于吸引更广泛、更多元化的合格候选人而言仍然至关重要。此外，外联和人才招募策略包括利用 Inspira 中的现有名册和人才库；通过大学、专业协会以及公共和私营部门的网络，进一步推广职位空缺信息；探索创新渠道，以吸引来自任职人数不足区域的合格候选人。**行预咨委会鼓励人居署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范围内征聘所有类别的人员，并相信人居署将在今后的预算报告中作为例行事项报告此方面的情况。行预咨委会在即将提交的与 2027 年联合国拟议方案预算相关的报告（A/81/7 (Sect. 15)）中提出进一步意见和建议。**
